

证券代码：600722

证券简称：金牛化工

公告编号：2023-030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2日在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黄河大道98号澳怡大厦21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或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董事4名，董事乞永学、武晨曦、黄国良、梁美健、郑佳宁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温雅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关联方河北高速燕赵驿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赵驿行”）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0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形式出资17,719.81万元，其中17,600万元计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其余计入合资公司资本公积金，出资比例占20%；燕赵驿行以其持有的15对加油站相关资产出资，按评估值70,879.26万元作价（最终作价以经河北高速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其中70,400万元计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其余计入合资公司资本公积金，出资比例占80%（上述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合资”）。就本次合资事项，公司拟与燕赵驿行签署合资协议进行约定。

为保证相关工作能够有序、高效推进，公司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合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修改本次合资方案、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制作、签署其他文件、办理公司登记等其它事项。

本次合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郑温雅、席伟回避表决。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12月8日下午14：30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